

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 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本次业绩说明会情况

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0年年度业绩和经营情况，公司于2021年5月11日披露了《关于召开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》。2021年5月21日9:00-10:00，公司参会人员通过网络互动的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了沟通交流，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。

二、说明会召开的时间、地点

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5月21日（星期五）9:00-10:00

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证券交易所“上证e互动”网络平台（网址：<http://sns.sseinfo.com>）

会议召开方式：网络互动方式

三、参加人员

公司董事长马云虎先生、总经理范学朋先生、财务总监魏彩虹女士、董事会秘书李铁先生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。

四、投资者参加方式

投资者通过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“上证 e 互动”网络平台（网址：<http://sns.sseinfo.com>）“上证 e 访谈”栏目，与公司参会人员进行了互动交流。

五、会议主要内容

本次业绩说明会的详细内容请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二日

附件：

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内容

问题 1：公司现在都有哪些项目？未来有什么开发计划？

答：感谢您的提问。公司的地产项目主要集中在京津冀和大湾区。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房地产业务在建项目 3 项，在建总建筑面积 14.48 万平方米，分别位于北京市（3.46 万平方米）和广东省中山市（11.02 万平方米）。在售项目 6 项，可供出售面积 20.69 万平方米。详细信息请您参阅公司已披露的 2020 年年度报告。

未来公司将发挥自身在信誉、品牌、管理、质量等方面的优势，加大调查研究力度，结合京津冀一体化和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等国家宏观战略，审慎研判后择机争取获得资源和项目储备。谢谢！

问题 2：近年来，公司股价一直不高，公司如何给股东回报？

答：感谢您的提问。公司致力于通过强化管理、提升核心竞争力和内在价值来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以获得资本市场的认可。在回报投资者方面，公司近 7 年连续现金分红，分红比例均在当年可分配利润的 30% 以上。在对外信息披露方面，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要求，保证信息披露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。谢谢！

问题 3：公司是否有转型的计划？

答：您好，感谢您的提问。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一直在对公司未来发展进行深入地思考和探索。谢谢！